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謝承祐
電話：03-3322101#7417
電子信箱：yu1122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3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3003852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3003852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客家委員會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3年度客語能力認證」-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認證報名事宜，請鼓勵師生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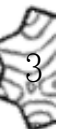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3年4月19日師大進字第113101010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認證訂於113年9月7日(星期六)、9月15日(星期日)辦理第一、二梯次全國認證，報名日期至113年6月11日(星期二)止。
- 三、本年度基礎級暨初級認證另有逐月辦理之多梯次認證，詳情請參閱113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報名簡章。
- 四、19歲以下報名者免收報名費用，超過19歲報名者酌收新臺幣250元報名費；師生通過認證者訂有獎勵措施，相關獎勵措施、報名訊息請至「客語能力認證」網站(<https://hakkaexam.hakka.gov.tw>)查詢，惠請協助公告報名訊息與官網連結於貴校網站。
- 五、檢附「113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簡章」各1份。

教務處 113/05/03 12:58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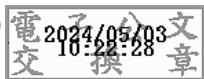
1130003420

有附件

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幼兒教育科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